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抵押权登记申请书

海事局（处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》的规定，现申请下述船舶办理抵押权登记，请予核准。

**申请人申明：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、合法、材料反映的内容与实际情况一致。否则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。**

船舶抵押人名称 （盖章）

船舶抵押权人名称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船舶识别号 船名 船舶呼号 船籍港 船舶种类 总长 米；型宽 米；型深 米总吨 ；净吨 ；双方确认的船舶价值 担保债权数额 是否最高额抵押 □是 □否 是否与其他船舶共同抵押 □是，船名 □否 船舶所有人/抵押人地址 联系电话 抵押权人地址 联系电话  |
| **原有抵押情况：** |

**填写说明：**

1. 申请书应使用兰、黑色水笔填写，笔迹应清晰端正易辨，也可以使用电子打印版。

2. 申请书的申请日期应为递交申请且被受理的当日日期；